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18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新浩 e 都 A 座 2801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陈亚妹女士主持召开了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蒋剑虎先生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开始新任公司监事，蒋剑虎先生亦在广州舜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飞”）任职董事职务，舜飞成为公司关联方。根据该业务的实际推进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向舜飞采购服务的预计金额会大幅超过 7000 万元。现因近期客户在效果营销服务等方面的需求增长较快，舜飞在效果营销服务和营销技术平台搭建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为便于公司相关业务顺利进行，实现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公司与舜飞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效果营销等服务领域达成长期深度合作，具体金额由管理层根据业务进度与舜飞或其子公司协商确定，合作期限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业务进度及需求与舜飞开展具体项目的业务合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7 月 25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7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以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以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5）。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5 日